

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722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雪峰科技”）由主承销商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8235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4.98元。截至2015年5月11日止，本公司共募集资金410,103,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40,875,370.72元，募集资金净额369,227,629.28元。

截止2015年5月11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也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15]000278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2019年12月31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334,192,432.59元，其中：公司于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利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人民币195,655,900.00元；于2015年5月11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止会计期间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01,937,071.21元；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36,599,461.38元。截止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41,270,902.30元（其中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净额1,891,681.18元以及理财收益净额3,674,353.71元）。

二、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经本公司第一届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本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并要求保荐代表人每季度对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至少进行现场调查一次。

根据本公司与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签订的《保荐协议》，公司单次或者 12 个月以内累计从专户支取的金额超过 5,000 万元且达到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的 20%的，公司应当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根据雪峰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新疆雪峰爆破工程有限公司爆破工程一体化设备技术改造项目（以下简称“爆破工程一体化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新疆雪峰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雪峰爆破”），公司将以募集资金对雪峰爆破进行增资，增资款全部用于爆破工程一体化项目。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变更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事项》以及《提请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等议案，根据上述议案：公司拟采取增资的形式将募集资金 12,528.00 万元投入雪峰爆破用于实施爆破工程一体化项目；增资款中 9,896.97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2,631.03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增资完成后，雪峰爆破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21,655.93 万元，增资后公司持有雪峰爆破股份由 85%增加至 91.8551%。

为保证募集资金安全，雪峰爆破、克州雪峰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乌恰县雪峰爆破工程有限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已与雪峰爆破、专户银行、保荐机构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督促上述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规范使用募集资金。

关于《变更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已通过雪峰科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新的募集资金专户为天津滨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行，银行账号为 102902000011126。

2018年10月2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爆破工程一体化设备技术改造项目部分子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并经2018年11月13日召开的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变更新疆雪峰爆破工程有限公司爆破工程一体化设备技术改造项目之子项目乌恰县萨热克铜矿年产3000吨现场混装乳化炸药地面站生产系统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为新疆雪峰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乌恰县分公司。

2018年11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根据该决议，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新疆雪峰爆破工程有限公司、新疆雪峰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乌恰县分公司与保荐机构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及天津滨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行，就新疆雪峰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乌恰县分公司在天津滨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行新设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102902000028963）监管事宜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五方监管协议》。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334,192,432.59 元，募集资金余额为 41,270,902.30 元（其中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净额 1,891,681.18 元以及理财收益净额 3,674,353.71 元）。募集资金在募集资金专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新疆天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十字支行	802041112010104217027	125,280,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乌	60090154700002534	100,000,000.00	-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鲁木齐分行				
哈密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	90222201110200017668	95,655,900.00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中山路支行	65001616600052513582	48,961,400.00	22,697,897.81	活期存款
			554,890.16	其中利息收入净额
			985,046.23	其中理财收益净额
			27,803,438.58	累计投入使用资金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所属新疆雪峰爆破工程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天津滨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行	102902000011126	128,748,557.13	17,907,881.17	活期存款
			551,257.48	其中利息收入净额
			12,658,839.43	其中存放乌恰县分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98,733,094.01	累计投入使用资金

注：上述表格中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初始存放金额 128,748,557.13 元，其中募集资金 125,280,000.00 元以增资的形式投入新疆雪峰爆破工程有限公司爆破工程一体化设备技术改造项

目，剩余 3,468,557.13 元为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所得（其中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779,249.65 元以及理财收益净额 2,689,307.48 元），经公司第二届董事第二十三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产生理财收益存储专户并签署四方监管协议的议案》（详见 2017-050 公告），同意将相关利息和理财收益转入新专户后，雪峰爆破对该利息和理财收益将作为对公司的负债进行账务处理，不得计入资本公积，未得到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授

权，雪峰爆破不得使用该部分资金。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所属克州雪峰爆破工程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天津滨海农村商业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分行	102902000011241	-	-	-

注：上述表格中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在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中，通过了关于《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爆破工程一体化设备技术改造项目部分子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注销了该项目原实施主体乌恰县雪峰爆破工程有限公司母公司克州雪峰爆破工程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克州雪峰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与该银行及保荐机构签署的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同时作废。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所属乌恰县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累计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天津滨海农村商业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新疆分行	102902000028963	12,658,839.43	665,123.32	活期存款
			6,283.89	其中利息收入 净额
			12,000,000.00	累计投入使用 资金

注：上述表格中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该子项目总共需投入募集资金 12,000,000.00 元。截止本年度末，项目累计使用了 12,000,000.00 元，账面剩余资金 665,123.32 元为多存放的募投资金（该子项目完结后原归入主体项目专户，具体金额以归还时实际到账数额为准）。

三、公司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以及截至本年度末募集资金支出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额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已投入金额
1	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整体迁建技术改造项目	35,680.00	19,565.59	19,565.59
2	新疆雪峰爆破工程有限公司爆破工程一体化设备技术改造项目	12,528.00	12,528.00	11,073.31
3	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项目	4,896.14	4,896.14	2,780.34
4	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不超过 17,000.00		
合 计		70,104.14	36,989.73	33,419.24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15]002910号），截止2015年5月31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募投项目（整体迁建技术改造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37,016.82万元，公司决定用本次募集资金19,565.59万元，置换上述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该置换事宜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均对上述事项出具了同意意见。

具体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二）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保障公司和股东利益，公司于2015年9月22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17,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短期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或办理银行定期存款，并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公司保荐机构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2016年度，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累计购买了理财产品91,000.00万元，截至2016年12月31日，理财产品已全部到期，2016年度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受托方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	委托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投资收益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市碱泉街支行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CNYAQKF】	60,000,000.00	2015-12-3	2016-1-7	161,095.8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市碱泉街支行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CNYAQKF】	60,000,000.00	2016-1-21	2016-2-26	159,780.8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市碱泉街支行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CNYAQKF】	65,000,000.00	2016-4-21	2016-5-27	173,095.8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市碱泉街支行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CNYAQKF】	60,000,000.00	2016-8-11	2016-9-19	166,684.93
东亚银行乌鲁木齐分行	结构性理财产品	65,000,000.00	2015-12-9	2016-1-25	288,527.78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营业部	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45,000,000.00	2016-1-26	2016-3-28	275,178.08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营业部	广发银行“广赢安薪”高端保本型(A)款理财计划	45,000,000.00	2016-4-14	2016-5-16	130,191.78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营业部	广发银行“广赢安薪”高端保本型(A)款理财计划	45,000,000.00	2016-5-24	2016-6-23	118,356.16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营业部	广发银行“广赢安薪”高端保本型(A)款理财计划	45,000,000.00	2016-7-5	2016-8-5	126,123.29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营业部	广发银行“广赢安薪”高端保本型(A)款理财计划	45,000,000.00	2016-5-24	2016-6-23	126,246.58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营业部	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65,000,000.00	2016-1-26	2016-3-28	397,479.45
北京银行乌鲁木齐分行营业部	稳健系列人民币40天期限银行间保证收益理财产品【SRB1603066】	60,000,000.00	2016-3-11	2016-4-20	184,109.59
北京银行乌鲁木齐分行营业部	稳健系列人民币45天期限银行间保证收益理财产品【SRB1604103】	60,000,000.00	2016-4-25	2016-6-9	233,753.42
北京银行乌鲁木齐分行营业部	稳健系列人民币	125,000,000.00	2016-6-2	2016-8-2	383,561.64

受托方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	委托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投资收益
齐分行营业部	40天期限银行间保证收益理财产品【MRB1606005】		3		
北京银行乌鲁木齐分行营业部	稳健系列人民币40天期限银行间保证收益理财产品【MRB1606005】	65,000,000.00	2016-8-11	2016-9-20	192,328.77

注：2019年度中公司未使用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理财。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本公司于2017年4月2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募投项目-爆破工程一体化的议案》以及《关于公司变更募投项目-工程技术研发中心的议案》，由于实际情况发生变化，公司对上述议案提及的募投项目进行了变更，并由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人发表了意见。公司于2017年4月26日公告的《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中对上述变更事项进行了公告。上述议案均于2017年5月25日经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本公司于2018年10月2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2018年11月13日召开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爆破工程一体化设备技术改造项目部分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将原主体克州雪峰爆破工程有限公司变更为新疆雪峰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乌恰县分公司，并以乌恰分公司为主体实施乌恰混装站项目。公司对上述变更事项进行了公告（公告编号：2018-056）。

截止本年度末，涉及上述变更的募投项目，以乌恰分公司为主体实施乌恰混装站项目的募投资金已全部投入使用，其它变更项目也已部分投入使用。

五、募投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9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及信息披露已按《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和《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执行，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及

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的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审核意见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鉴证，并出具了中天运〔2019〕核字第 90136 号《关于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审核报告》。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董事会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有关规定编制。

七、保荐机构专项意见

保荐机构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原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对本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出具了专项核查报告。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保荐机构对雪峰科技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4 月 28 日

附件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总额：41,010.30 净额：36,922.7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659.9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3,419.2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 (2) - (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整体迁建技术改造项目		19,565.59	19,565.59	19,565.59		19,565.59		100.00	项目已完工投入使用	2,580.35	否：雷管产品实际需求低于预计需求，导致投入产能不能充分释放；另外，项目实际投资金额高于预计金额，导致项目的相对收益水平低于预期。	无

[illegible]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 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详见本报告的“三（二）”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